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全通教育”）于2021年5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1】第 333 号），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逐一落实，具体回复如下：

1. 2020 年公司按产品主要分为家校互动升级业务、教育信息化项目建设及运营、继续教育业务等三大类，分别实现收入 1.62 亿元、1.98 亿元、3.44 亿元，毛利率分别为 37.02%、35.14%、28.56%，同比上升 0.71%、21.64%、9.85%。你公司对第一大客户销售收入为 1.98 亿元，占全年销售收入的 28.13%。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说明：

（1）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上述三大类前五大客户名称及对应的销售收入，并结合主要客户销售毛利率变化等因素说明毛利率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2）请你公司补充与公司第一大客户合作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作期限、定价依据、项目实施情况以及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形成的应收账款是否按合同约定回款。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公司三大类业务前五大客户信息如下：

家校互动升级业务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该业务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4,335.30	88.49%

2	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74.03	1.07%
3	卓望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52.35	0.94%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102.62	0.63%
5	广东微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4.57	0.40%
合计		14,828.87	91.54%

教育信息化项目建设及运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该业务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5,506.88	27.81%
2	广东省教育厅	2,591.06	13.09%
3	上海市嘉定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1,099.51	5.55%
4	江苏坤宁成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61.78	4.86%
5	汕头市澄海中学	870.10	4.39%
合计		11,029.33	55.71%

继续教育业务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该业务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1	河北省教育厅	1,682.39	4.88%
2	江西省教育厅	1,422.40	4.13%
3	陕西省教育厅	1,080.03	3.14%
4	安徽省教育厅	937.04	2.72%
5	青海省电化教育馆	866.46	2.52%
合计		5,988.33	17.39%

公司主要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人工成本、行政费用等不能按客户匹配，因此无法准确算出主要客户的销售毛利率。三大业务中毛利率波动较大的为教育信息化项目建设运营及继续教育业务。

教育信息化项目建设运营收入同比增加 2,119.68 万元，成本同比减少 2,450.45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教育信息化项目建设及运营业务进行优化，提高该类业务的项目遴选标准，进一步收缩低效竞争、资金消耗型系统集成业务的规模，导致系统集成业务的收入同比减少 1,349.15 万元，成本同比减少 2,938.88 万元，对应的毛利增加 1,575.84 万元；运营商平台研发收

入同比增加 3,349.07 万元，对应的毛利增加 2,739.31 万元。

继续教育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1,010.00 万元，成本同比减少 2,571.84 万元。主要原因为针对疫情影响，教育部于 2020 年 4 月印发了《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在线培训实施指南》，明确提出要以同步、异步、同步与异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在线培训。为积极响应教育部号召，报告期内继续教育业务部分项目由面授培训转为同步直播或录播方式实施，线上培训业务占比增加，项目直接支出成本相应减少，其中差旅费、车辆使用费合计同比减少约 190 万元，与培训会议相关的费用减少约 2,191 万元，以上原因导致继续教育业务毛利回升。

二、公司与第一大客户合作的基本情况

公司 2020 年第一大客户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公司自 2005 年成立以来开始与中国移动合作，目前合作的经济内容为家校互动升级业务和教育信息化项目建设及运营，其中家校互动升级业务中有 88.49% 的收入来自中国移动。

定价依据：公司与中国移动合作的家校互动升级业务，主要采取月套餐费的模式定价，定价的依据主要是综合产品的研发成本、硬件投资成本、运营成本等测算，并参考市场同类产品定价区间，由中国移动公司形成不同服务对应资费套餐，最终在业务开展中向合作客户详细说明，由客户根据自身需求自主选择。

项目实施情况：目前公司与中国移动合作的项目在有序开展，并结合市场最终客户需求不断丰富产品矩阵和升级产品内容。

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家校互动升级业务采取与基础运营商合作的经营模式，依托中国移动和教育平台海量用户基础，利用自有渠道或第三方渠道商进行业务推广运营。公司自成立以来与中国移动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合作范围较广，合作业务经过多年发展，覆盖范围大，用户量较多，产生的收入较为稳定。近年来随着校园客户对不同场景需求的变化，公司联合中国移动投入以软硬件一体的安防、消费、考勤等设备，丰富了应用场景，提高了单个用户的套餐费。此外，公司与中国移动合作拓展的部分新建校综合智慧校园项目，单个项目金额较大，综上所述导致公司与中国移动销售收入占比较高。

公司第一大客户的应收款项除少部分结算差异以及结合客户情况适当延长

合同信用期未按合同约定回款外，其余基本都有按合同约定回款，极少出现逾期未回款的情形。

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及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 (2)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获取收入明细表，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4)获取收入明细台账，重新计算培训收入金额，以确认收入分摊的准确性；
- (5)采取抽样方式，检查收入确认依据，包括销售合同和服务结算单等，核对客户名称、合同或结算金额及服务完成时间是否与收入明细表一致；
- (6)采取抽样方式，检查截止日前后一段时间内账面收入、成本确认依据，以评价期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7)采取抽样方式，对主要客户银行回款予以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异常，并结合重要账户流水核查程序，交叉验证；
- (8)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销售收入金额。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毛利率的波动主要系受到公司报告期收入结构变化的影响，具备合理性。公司与第一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符合其业务模式，形成的应收账款基本都有按合同约定回款，我们未发现公司与第一大客户合作存在其他异常情形。

2.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26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16.85%，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6.76 万元。

(1) 请你公司结合应收账款账龄、各账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比例变化等详细说明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2) 请你公司说明前十名应收账款的单位名称、对应的销售收入、账面余额、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及期后回款情况，与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逐一说明应收账款前十各单位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若否，请说明公司已采取的追偿措施。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说明

1、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分析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认是基于迁徙模型所测算出的历史损失率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前瞻性因素的调整得出，具体过程如下：

第一步，公司确定用于计算历史损失率的应收账款历史数据集合：

单位：元

项目	2017.12.31	2018.12.31	2019.12.31	2020.12.31
未逾期	462,771,411.71	332,490,709.96	195,579,913.53	184,785,153.25
逾期 1 年以内	59,427,827.69	123,256,185.40	54,621,948.87	35,837,278.81
逾期 1-2 年	4,618,440.20	34,271,147.79	76,153,626.29	22,924,165.20
逾期 2-3 年	623,203.96	3,778,643.07	13,616,662.69	26,873,887.44
逾期 3 年以上	734,722.38	1,342,235.00	5,010,665.87	14,941,253.29
其中：上年末为逾期 3 年以上		734,722.38	1,339,665.38	5,010,517.87
合计	528,175,605.94	495,138,921.22	344,982,817.25	285,361,737.99

注：上表中，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按对应年度审计报告数统计。

第二步，计算平均迁徙率：

项目	2017-2018 年迁徙率	2018-2019 年迁徙率	2019-2020 年迁徙率	平均迁徙率
未逾期	26.63%	16.43%	18.32%	20.46%
逾期 1 年以内	57.67%	61.78%	41.97%	53.81%
逾期 1-2 年	81.82%	39.73%	35.29%	52.28%
逾期 2-3 年	97.48%	97.08%	72.93%	89.17%
逾期 3 年以上	不适用	99.81%	100.00%	99.90%

第三步，以当前信息和前瞻性信息调整历史损失率：

公司基于当前可观察以及考虑前瞻性因素对第三步中所计算的历史信用损失率做出调整，以反映并未影响历史数据所属期间的当前状况及未来状况预测的影响，并且剔除与未来合同现金流量不相关的历史期间状况的影响。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考虑各逾期账龄段前瞻性信息均上调 1%以确定预期损失率。

第四步，根据第二步计算的迁徙率及第三步确定的前瞻性调整来计算历史损失率：

项目	注释 1	平均回收率 (1-平均迁徙率)	前瞻性调整	预期回收率 (A*(1-B))	考虑前瞻性后平均迁徙率 (1-C)	损失率
注释 2		A	B	C	D	E
未逾期	a	79.54%	1.00%	78.74%	21.26%	3.75% (D*b)
逾期 1 年以内	b	46.19%	1.00%	45.73%	54.27%	18.04% (D*c)
逾期 1-2 年	c	47.72%	1.00%	47.24%	52.76%	33.00% (D*d)
逾期 2-3 年	d	10.83%	1.00%	10.73%	89.27%	63.79% (D*e)
逾期 3 年以上	e	0.10%	1.00%	0.10%	99.90%	70.00%

第五步，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将历史损失率进行了一定程度的上调，其中，逾期 3 年以上的部分调高至 100%，同时，根据公司以前年度信用损失率信息同时参考企业一惯性、连续性确定的本年度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项目	损失率	2019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率	本年度预期信用损失率
未逾期	3.75%	5.00%	5.00%
逾期 1 年以内	18.04%	20.00%	20.00%
逾期 1-2 年	33.00%	45.00%	45.00%
逾期 2-3 年	63.79%	65.00%	65.00%
逾期 3 年以上	70.00%	100.00%	100.00%

第六步，将预期损失率乘以应收账款余额来建立准备矩阵，计算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确认的损失准备

项目	应收账款余额 (元)	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准备 (元)
未逾期	184,785,153.25	5.00%	9,239,257.67
逾期 1 年以内	35,769,663.80	20.00%	7,153,932.77

项目	应收账款余额（元）	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准备（元）
逾期 1-2 年	22,924,165.20	45.00%	10,315,874.34
逾期 2-3 年	26,873,887.44	65.00%	17,468,026.84
逾期 3 年以上	15,008,868.30	100.00%	15,008,868.30
合计	285,361,737.99		59,185,959.92

通过建立预期损失率模型计算出公司期末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59,185,959.92 元，按组合的坏账准备已计提合理。

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历史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公司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公司根据迁徙率模型计算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需计提的坏账准备，并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应收账款需计提的坏账准备进行比较。同时，考虑公司相关会计估计的连贯性，因此，公司选择经调整后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比例作为预期信用损失率，会计估计更加谨慎，坏账准备计提具有合理性。

2、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情况

(1) 应收账款形成情况

报告期末，子公司应收长沙湘计华湘计算机有限公司款项 24,452,137.00 元，子公司应收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67,615.01 元，形成明细如下：

项目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元）	收入确认时间	应收账款账龄
湘阴县信息化建设服务项目	为湘阴县教育局和学校提供信息化建设和培训服务	3,600,000.00	2016.12	4-5 年
凤凰县城乡教育信息化采购项目	凤凰县城乡教育信息化采购项目采购设备款	20,852,137.00	2016.12	4-5 年
移动成长帮手业务	移动成长帮手收入	67,615.01	2018.7	2-3 年
合计		24,519,752.0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湘阴县信息化建设服务项目，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服务期满前 5 个工作日内长沙湘计华湘计算机有限公司以转账方式向子公司支付项目服务费用，同时，子公司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截至

2016年12月，子公司已提供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并取得对方出具的任务确认单，任务确认单上明确说明采购任务完成且符合预期，同意按协议规定支付相关款项，子公司于当月向对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凤凰县城乡教育信息化采购项目，采购的具体内容包括网络交换设备、电视设备、录播设备、监控设备及软件产品等，产品采购完成后，对方按合同金额向子公司开具等额的商业承兑汇票。子公司于2016年12月向对方提供完成采购产品，并取得对方出具的任务确认单，任务确认单上明确说明采购任务完成且符合预期，同意按协议规定支付相关款项，子公司于当月向对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同月，长沙湘计华湘计算机有限公司开具一张票据号为0010062-23291001的商业承兑汇票，票面金额为2,100.21万元，出票日期为2016年12月26日，到期日期为2017年6月25日。票据到期后，子公司未正常收回款项，2017年度将其由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核算。

2017年末，上述款项已明显超过合同正常信用期，子公司考虑到上述两个项目合同不是直接与当地教育局签订，而子公司又首次与长沙湘计华湘计算机有限公司合作，经审慎考虑，子公司预计对其应收款项存在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因此，于当年末对其进行单项认定后按照50%的比例计提坏账损失。

子公司自发生上述事项后，多次发送《催款函》进行催收，并于2018年度收回150,000.00元，但对方未支付剩余款项。2019年4月，沟通协商无果后，子公司采取法律措施，2019年12月法院做出一审民事判决书，认为双方提供的证据均不充分，驳回双方全部诉讼请求。2019年末，根据一审判决结果，子公司基于审慎考虑，全额100%计提坏账损失。

子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的单项计提款项，全部系成长帮手2018年的业务，因对方最终未实际结算该款项，因此本期予以全额计提坏账。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关单项坏账准备计提符合企业实际业务变化情况，报告期内的坏账准备计提具备合理性。

二、公司前十名应收账款客户名称及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不含税销售收入(万元)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账龄	计提的坏账准备(万元)	期后截至2021.5.31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按约定付款
永兴县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765.52	3,198.08	2-4年	159.90	400.00	是
长沙湘计华湘计算机有限公司	2,134.68	2,445.21	4-5年	2,445.21	0.00	否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政企客户分公司	3,880.78	1,772.80	1年以内	88.64	1,557.13	是
浙江师范大学	2,311.99	1,717.95	1年以内	85.9	592.62	是
福建广播电视大学	1,443.69	1,487.00	4年以内	376.77	107.66	是
贵州省思南中学	3,489.53	1,380.17	4年以内	351.06	100.00	否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1,294.17	1,248.78	1年以内	139.16	976.36	是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129.11	1,196.86	1年以内	59.84	71.01	是
湖南星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27.83	598.20	3-4年	388.83	0.00	否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529.92	534.07	1年以内	26.70	276.13	是
合计	20,707.22	15,579.12		4,122.01	4,080.91	

经公司自查，上述前十名客户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应收账款前十名单位大部分为运营商和学校，运营商的应收款项账期在一年以内，一般能在信用期内回款，极少出现逾期未回款的情形。部分学校受地方政府财政资金安排影响，导致应收账款出现逾期情况，其中，贵州省思南中学应收账款余额 1,380.17 万元，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公司已计提坏账 351.06 万元，公司不定期向其发送催款函、律师函并成立专项小组专门负责跟进应收款，同时派专人长期驻扎学校了解相关款项动态，及时跟进回款。除运营商及学校客户外，公司的应收账款部分出现逾期情况，未按约定付款的客户中，长沙湘计华湘计算机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445.21 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关于已采取追偿措施详见前述问题回复。湖南星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598.20 万元，已计提坏账 388.83 万元，子公司已向对方发送催款函、已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由上表知，公司少数客户应收账款会出现逾期情况，公司对未按约付款客户采取了积极的追偿措施，强化应收账款考核机制。目前公司客户以运营商、学校

及教育主管部门为主，逾期付款情况较少，部分是因客户自身原因（时点资金安排、内部考核）导致付款略有延迟，公司会根据客户自身情况，给予适当信用延期。经评估，上述客户目前经营正常，回款率符合历史水准。

公司加强对销售部门业务人员财务知识培训，要求业务人员定期走访客户公司实际经营场所或者工厂并汇报走访情况，以及及时掌握客户经营状况，防范风险。

同时，理顺财务部门和销售部门相关人员职责，以加强对应收账款全过程管控。财务部门每月对逾期应收账款预警、销售部门负责督促回款计划的制定及具体落实，逐一了解客户欠款原因，分类催收。对合作持久的大公司，还款意愿高但暂时还款确有困难的，允许出现一定时间的逾期，对还款能力和还款意愿低下的客户，不再继续与其进行合作，并收集证据以诉讼手段主张债权。

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评价及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 (2) 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 获取收入明细表，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4) 获取收入明细台账，重新计算培训收入金额，以确认收入分摊的准确性；
- (5) 采取抽样方式，检查收入确认依据，包括销售合同和服务结算单等，核对客户名称、合同或结算金额及服务完成时间是否与收入明细表一致；
- (6) 采取抽样方式，检查截止日前后一段时间内账面收入确认依据，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7)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销售收入金额。
- (8) 了解、评价及测试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
- (9) 分析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包括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判断、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和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等；

(10) 获取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会计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11) 采取抽样方式对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12) 选取金额重大或异常的应收账款，测试其可收回性。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时，检查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等

(13) 查询主要客户经营范围等工商信息判断与公司发生交易的合理性，核实主要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具备合理性，我们未发现前十名应收账款客户存在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等异常情形。

3.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1,437.84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394.10 万元。其中，其他应收款中往来款金额为 622.13 万元。

(1) 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支出后又退回的预付账款或其他应收款，如是，请说明原因。

(2) 请你公司补充说明预付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明细，包括主要交易对方名称、发生时间、发生金额、相关款项的具体用途、交易内容及合规性、截至目前的进展情况，采购的产品是否存在逾期未交付的情形，应收款项未收回的原因，交易对方与你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业务和资金往来。

(3) 请你公司说明往来款的具体情况，包括形成时间、背景、交易对象名称、约定还款时间、交易对手与你公司及持股 5%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支出后又退回的预付账款。报告期内除正常的投标、

履约保证金退回，公司不存在其他支出后又退回的其他应收款。

二、预付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明细

1、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情况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发生时间	发生金额 (万元)	款项 具体 用途	交易 内容	是 否 合 规	进展情况截止 2021 年 5 月 31 日	是 否 逾 期	是否存在关 联关系或业 务和资金往 来
1	北京东方 爱工场文 化发展有 限公司	2020.9	294.67	购买 服务	房租	是	按协议正在进行 中	否	否
2	广州市天 齐科技实 业有限公司	2020.12	100.72	采购 商品	设备 款及 服务 费	是	产品已交付，服 务已提供，合同 已执行完成	否	否
3	广东三合 电子实业 有限公司	2020.11	81.01	采购 商品	设备 款	是	产品已交付，合 同已执行完成	否	否
4	贵溪市信 达科技开 发有限责 任公司	2016.9	56.61	采购 商品	设备 款	是	产品已交付，合 同已执行完成	否	否
5	深圳市索 幄特机电 设备有限 公司	2018.8	46.40	采购 商品	设备 款	是	产品已交付，合 同已执行完成	否	否
6	南京景旭 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2020.12	41.80	采购 商品	设备 款	是	产品已交付，合 同已执行完成	否	否
7	广东晟丰 科技有限 公司	2020.9	39.46	采购 商品	设备 款	是	产品已交付，合 同已执行完成	否	否
8	广东鑫源 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	2020.1	38.54	采购 商品	设备 款	是	产品已交付，合 同已执行完成	否	否
9	肇庆市一 诺计算机 科技有限 公司	2020.9	38.37	采购 商品	设备 款	是	产品已交付，合 同已执行完成	否	否
10	广东腾宙 实业有限 公司	2020.1	34.98	采购 商品	设备 款	是	产品已交付，合 同已执行完成	否	否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发生时间	发生金额(万元)	款项具体用途	交易内容	是否合规	进展情况截止2021年5月31日	是否逾期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业务和资金往来
11	其他小额 供应商小计		665.28						
合计			1,437.84						

2、公司2020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情况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发生时间	发生金额(万元)	交易内容(用途)	进展情况截止2021年5月31日	是否逾期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业务和资金往来
1	济南西城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2014.1	210.00	往来款	已单项全额计提	是	子公司全通继教收购济南网融前，济南网融与交易对象已经形成，预计无法收回	否
2	陈文彬	2019.12	200.00	股权转让款	已按合同约定收回款项	否	未达到约定回收期	否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	2018.12	136.80	保证金及押金	履约期未结束	否	项目实施中，未达到约定回收期	否
		2020.5	9.00	保证金及押金				
		2020.6	40.00	保证金及押金				
4	江华清	2020.11	109.28	往来款	签订三方协议，与全通对江华清的其他应付款债权债务互抵	否	未达到约定回收期	否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018.1	107.46	保证金及押金	履约期未结束	否	项目实施中，未达到约定回收期	否
6	谭义梅	2019.12	95.00	股权转让款	已按合同约定收回款项	否	未达到约定回收期	
7	北京今日园丁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2014.5	38.61	往来款	本金已还，利息尚未偿还，已单项计提	是	收购子公司全通继教前，交易对方资金周转	否
		2016.12	24.07					
		2017.12	24.00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发生时间	发生金额(万元)	交易内容(用途)	进展情况截止2021年5月31日	是否逾期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业务和资金往来
							出现问题，从全通继教子公司科技发展暂借周转资金，对方公司陷入经济纠纷，暂未归还	
8	莱芜雪野人才基地有限公司	2015.1	85.00	往来款	已单项全额计提	是	子公司全通继教收购济南网融前，济南网融与交易对方已经形成，预计无法收回	否
9	莱芜志成培训中心	2016.3	84.24	往来款	已单项全额计提	是	子公司全通继教收购济南网融前，济南网融与交易对方已经形成，预计无法收回	否
10	北京东方爱工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8.11	82.11	保证金及押金	项目在实施中	否	项目实施中，未达到约定收回期	否
11	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0.9	5.00	保证金及押金	项目在实施中	否	项目实施中，未达到约定收回期	否
		2020.12	58.50					
12	其他小额小计		1,936.13					
	合计		3,245.20					

经公司自查，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业务和资金往来。

三、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往来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发生金额（万元）	形成时间	背景	约定还款时间	与公司及持股 5% 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济南西城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210.00	2014.1	子公司全通继教收购济南网融前，济南网融与交易对象已经形成，预计无法收回，已单项认定计提坏账	未约定	否
2	江华清	109.28	2020.11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与江华清签订向其购买杭州思讯 14.125% 股权，子公司杭州思讯作为个人所得税代缴义务人，于 2020 年代江华清缴了本次交易的个人所得税，其中江华清有 109.28 万元未归给杭州思讯	预计于 2021 年 6 月签订债权债务互抵协议，以全通欠江华清的 196.39 万股权款与该笔往来款抵消	否
3	北京今日园丁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86.68	2014.5-2017.12	收购子公司全通继教前，交易对方资金周转出现问题，从全通继教子公司科技发展暂借周转资金，本金已归还，该金额为利息	由对方收到借款之日起，至双方合作结束时	否
4	莱芜雪野人才基地有限公司	85.00	2015.10	子公司全通继教收购济南网融前形成，为济南网融预付的外包实训费用，对方未按照协议要求完成实训活动，要收回的款项	未约定	否
5	莱芜志成培训中心	84.24	2016.3	子公司全通继教收购济南网融前形成，为济南网融预付的外包实训费用，对方未按照协议要求完成实训活动，要收回的款项	未约定	否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发生金额（万元）	形成时间	背景	约定还款时间	与公司及持股 5% 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6	莱芜数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2.00	2016.6	子公司全通继教收购济南网融前形成，为济南网融预付的外包实训费用，对方未按照协议要求完成实训活动，要收回的款项	未约定	否
7	其他小额小计	34.93				否
	合计	622.13				

经公司自查，交易对手与公司及持股 5% 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通过检查被审计单位资金收支相关的制度文件和访谈相关财务人员等，了解及评价与资金使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执行穿行测试以及内部控制测试；

（2）检查公司与重要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结合对收入成本项目和往来款项目的函证等审计程序，核验相关交易的业务单据流转、资金流转与实物流转是否匹配；

（3）检查公司的银行流水，对重要账户进行单笔发生额大于 10 万以上的流水进行核查，检查交易对方是否为公司关联方等异常情形；

（4）检查公司其他应收款相关交易的重要合同，包括分析其交易的合理性、合规性、交易背景、是否为关联交易、和流水是否一致性；

（5）分析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变化是否合理，变动情况是否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一致；

(6) 通过公开信息查询对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的工商信息和股东情况进行查询，对其进行背景关系查验、业务性质、关联关系查验、交易规模和公司的注册资本是否相匹配进行查验；

(7) 对大额的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函证，并检查期后是否已验收到货、其他应收款是否收回。

经核查，我们未发现公司报告期内存在支出后又退回的预付账款或其他应收款，公司预付账款或其他应收款均与公司正常业务相关，我们未发现相关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或业务和资金往来，也未发现交易对手与公司及持股 5% 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4. 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5.27 亿元，占总资产的 29.97%，主要是本期收回应收账款和收回全中基金投资款所致。请你公司以列表方式补充说明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存放地点、存放类型、是否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以及你公司货币资金是否存在与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共管、银行账户归集等情形。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52,661.35 万元，构成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存放地点
库存现金	0.76	公司保险箱内
银行存款	48,504.20	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所属银行账户
其他货币资金	4,156.39	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所属银行及第三方账户
合计	52,661.35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815.58	

上述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为贷款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以及存放第三方支付平台（如支付宝）的款项。

上述货币资金明细中，2020年12月31日余额大于300万元以上并按不同公司主体账户名称统计的明细如下表所示：

存放地点（银行）	期末余额（万元）	具体用途	存放类型	是否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
合计	48,680.63			
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13,435.63	收取教师培训项目款、支付项目投标保证金、费用以及发放工资等日常费用支出	活期	否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6,400.00	用于定期存款、偿还贷款	活期/定期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外支行	4,871.70	收取教师培训项目款、账户间资金划转等	活期	否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市银苑支行	3,220.29	用于收取客户款以及支付工资、税金等日常费用支出	活期	否
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翟营社区支行	3,113.50	用于收取客户款以及支付工资、税金等日常费用支出	活期/定期	否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3,000.00	用于贷款保证金	活期	是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市银苑支行	2,836.29	用于客户收款、项目采购以及支付工资、税金等日常费用支出	活期/保证金	部分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苑支行	1,868.71	收取的政府补助款	活期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外支行	1,131.90	发放工资、支付税金等日常费用	活期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新区支行	1,111.99	收取培训款、发放工资、支付税金等日常费用	活期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浙师大支行	906.59	收取培训款、发放工资、支付税金等日常费用	活期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五象广场支行	751.69	用于收取客户款以及支付工资、税金等日常费用支出	活期	否
平安银行北京建国门支行	667.00	收取培训款、日常周转等	活期	否
华兴银行中山分行	602.38	借款开立、日常周转等	活期	否

存放地点（银行）	期末余额 （万元）	具体用途	存放 类型	是否存 在抵押 /质押/ 冻结等 权利受 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盟商务区支行	581.83	发放工资等日常费用	活期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学院路支行	522.75	用于收取客户款以及支 付工资、税金等日常费用 支出	活期	否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500.21	为通知存款开立	七天 通知 存款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松苑支行	457.84	发放工资、支付税金等日 常费用	活期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银苑支行	422.16	用于收取客户款以及支 付工资、税金等日常费用 支出	活期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东三环支行	410.25	收取培训款、用于日常周 转报销等	活期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外支行	404.64	用于培训项目开支等日 常经营	活期	否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星河支行	393.23	用于收取客户款以及支 付工资、税金等日常费用 支出	活期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市中支行	379.26	用于收取客户款以及支 付工资、税金等日常费用 支出	活期	否
中国光大银行南宁金湖支行	348.31	用于收取客户款以及支 付工资、税金等日常费用 支出	活期	否
浙商银行北京分行	342.48	收取培训款、日常周转等	活期	否

公司通过自查银行流水和银行询证的方式，核实了公司货币资金，未发现存在与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共管、银行账户归集的情形。

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公司货币资金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

(2) 获取公司编制的资金明细表，并与取得的银行对账单进行核对，并对重要银行账户执行流水核查程序；

(3) 取得已开立银行账户清单、企业信用报告和开销户资料等，将公司的账面信息与企业信用报告、已开立银行账户清单进行核对，检查账面银行账户是否真实存在等异常情形；

(4) 实施银行函证程序，包括发生额较大但余额较小的、零余额的以及在本期内注销的银行账户，并对函证过程实施有效控制并保持应有的独立性，对存款余额、受限情况、借款等信息在函证中明确列示，并函证是否存在资金归集协议、资金池等，银行回复表明不存在资金池安排；

(5) 检查大额的资金收付凭证，确认账务处理是否正确，关注是否存在大额异常货币资金转移等情形；

(6) 结合年度审计货币资金执行审计程序，了解检查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是否存在受限情况等相关情形。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除年度报告披露的受限资金外，公司其余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不存在与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共管、银行账户归集等情形。

5. 报告期内你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 2,094.44 万元，占净利润的 41.87%。请你公司说明相关政府补助是否已实际收到，逐笔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具体依据，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科目金额为 2,094.45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万元）
政府补助	564.67
个税手续费返还	30.20
进项税加计抵减	231.08
增值税减免	1,266.68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万元）
其他零星税额减免	1.82
合计	2,094.45

上表中，增值税减免主要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8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疫情防控保供等税费政策实施期限的公告》（2020年第28号）相关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取得的相关培训费收入免征增值税额。其他收益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564.67万元，补助项目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万元)	报告期是否收到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取得时间
合计	564.67			
创新补贴	99.82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2/2020.3
2018年超高清4K电视网络应用试点城市专项资金研发资助款	73.00	否	与收益相关	2018.11
莘庄工业区企业扶持资金	59.0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4
中山市市镇共建服务业集聚区专项补助资金	50.00	否	与资产相关	2016.12
中小学师资培训服务系统研发	36.50	否	与资产相关	陆续收到（最后一笔是2017.2）
市网络局数字经济发展综合贡献奖励	31.88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8/2020.11 （分两笔拨款）
运营补贴资金	28.85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3/2020.7
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	25.77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4/2020.12
招商引资企业年终考核奖励金	25.55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5
社保补贴	24.94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9/2020.10 /2020.11/ 2020.12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补贴/奖励	22.0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1/2020.9/ 2020.11
稳岗补贴	21.08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2/2020.3/ 2020.4/2020.5/ 2020.7/2020.9
2020年中山市文化产业专项资金	20.0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12
2020防疫期间补贴	11.36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11/ 2020.12

补助项目	金额(万元)	报告期是否收到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取得时间
中山市东区发展和改革局东区重点服务业扶持补助款	6.0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6
科技型中小企业补贴	5.0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5
中山市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9 东区服务业上规上限及稳增长专项资金	5.0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11
2020 年文化和旅游企业贷款中息专项资金补贴	3.27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11
中山市东区稳企安商贷款贴息扶持补助款	3.0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1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3.0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12
中共中山市委宣传部 2020 年中山市优秀阅读活动补助款	2.0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12
知识产权贯标补助	2.0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9
高校毕业生补贴	1.88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8
两直资金补助	1.5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7
杭州市场监管局小微企业政府补助	1.0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7
济南市上规入库奖励	0.54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3
中山市东区宣传办公室单位划拨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经费	0.50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7
市定点企业用工动态监测系统补贴	0.18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12
省就业失业动态监测系统补贴	0.05	是	与收益相关	2020.1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1) 公司获得创新补贴金额由两部分构成，其一是根据《济南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济南高新区加快创新创业发展助力新旧动能转换若干政策（试行）的通知》（济高管办[2019]1 号）获得的政府奖励款 49.82 万元，该政策初衷旨在加快推进济南高新区创新创业发展，积极引导聚集科技创新资源，鼓励企业做大做强，加快创新创业主体培育。其二是根据《济南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加快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济科发〔2020〕72 号）获得的众创

空间补贴款项 50.00 万元，政策目的是加快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高质量发展，构建良好的创新创业生态，推进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以促进成果转化、培育科技企业和企业家精神为宗旨。上述两笔款项均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根据《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山市超高清 (4K) 电视网络应用试点城市专项资金项目资助计划的通知》(中经信〔2018〕894 号) 获得的 73.00 万元专项补助资金，系为做好中山市 4K 电视示范小区、示范村、示范体验厅建设，支持中山市 4K 电视产业链企业转型升级，该补助项目已于 2020 年 5 月验收通过。该款项主要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项目费用，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根据《企业项目化扶持协议书》获得的 59.00 万元莘庄工业区企业扶持资金，政策初衷旨在为了集聚研发力量，强化区域研发功能，加快区域科技创新与产业化发展步伐，促进产业升级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激发企业科技创新的主观能动性，鼓励企业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建立具有工业区产业特色的科技创新体系。该款项主要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日常经营支出，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第三批市镇共建服务业集聚区 2016 年专项资金预拨款的通知》(中发改服务业函〔2015〕656 号)、《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第三批市镇共建服务业集聚区 2016 年专项资金安排方案的通知》(中发改服务业函〔2016〕530 号) 获得的中山市市镇共建服务业集聚区专项补助资金，主要系用于共建集聚区所在镇区的项目建设平台配套支持，通过公司海外及全国战略合作伙伴，引进两岸四地优秀的创业项目和人才，借力东区乃至中山的产业基础，打造优秀的中山智慧教育初创企业发展平台，同时整合智慧教育产业链，最终形成智慧教育产业生态圈。该款项主要用于平台项目建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完成后按对应期限分期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5) 公司根据《“中小学师资培训服务支撑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项目的批复内容》(国科发资〔2015〕11 号附件 15) 的工作范围及指导，负责子课题“中小学师资培训服务系统”(课题编号：2014BAH22F02) 研发工作，获得的研发计划

资金（拨款通知文号：国科发资（2014）383号、国科发资（2015）35号、国科发资（2015）122号）全部用于“中小学师资培训服务系统”研发支出，该系统于前期形成无形资产并正式投入使用。该款项主要用于培训服务系统研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按预期使用寿命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6）公司根据《金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市区数字经济发展扶持政策资金的通知》（金经信数经〔2020〕119号）获得的31.88万元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补助企业过去三年对金华市数字经济发展做出的贡献。该款项主要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日常费用支出，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7）公司根据与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武清开发区总公司签订的协议，自2017年1月1日起第一至五年，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武清开发区总公司按照公司在武清区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武清区地方留成部分的相应比例返还公司作为其运营补贴资金，公司于本期收到补助资金28.85万元。该款项主要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日常费用支出，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8）公司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关于组织申报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鲁科字〔2019〕110号）获得25.77万元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该政策旨在激励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实现创新发展，推动全省新旧动能转换和经济高质量发展。该款项用于补助企业日常已经发生的创新研究开发活动，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9）公司根据《顺义区木林镇人民政府关于企业考核奖励的办法》（木政文〔2018〕14号），取得招商引资企业年终考核奖励金25.55万元，该奖励是顺义区木林镇人民政府为进一步促进企业发展，不断增强镇域经济实力，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对所在镇域经济发展贡献较大的企业进行的年度考核奖励。该款项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日常费用支出，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10）除上述外，公司本期取得的各级社保局、就业中心及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针对企业用工的稳岗补贴、社保补贴等，主要是促进就业，缓解企业用

工困难，促进疫情期间经济平稳、健康发展，这些补助款项主要用于补偿已发生的人工成本支出，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 564.67 万元，政府补助资金全部实际到账，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上述政府补助事项，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检查各项政府补助的批准文件，检查政府补助银行回单，确认是否实际收到；

(2) 检查补助项目是否违背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合理的情形；

(3) 核对公司认定的政府补助事项、对补助资产的来源单位及其与政府文件规定的一致性进行检查；

(4) 检查公司政府补助类型的划分依据是否充分，账务处理是否准确，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进行重新测算。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相关政府补助已实际收到，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依据充分，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特此公告。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31 日